# 一校一社工的影響及建議

在「一校一社工」下，對所有小學生來說，絕對是一項德政，但對一群擁有豐富經驗的學生輔導人員來說並非如此，原因是我們希望是透過增加資源而增加人手，而非要求只由輔導人員改為註冊學位社工，因這並不是解決人手不足的情況，甚至令一群擁有豐富經驗同工面對失業潮，而且所有的經驗及學歷都被推翻。

根據現時「全方位學生輔導津貼」的指引下，擔任學生輔導人員必須擁有以下其中一項資歷：

- ✓ 具輔導資歷及經驗的檢定教師；
- ✓ 註冊社工；或
- ✓ 具同等資歷及經驗的輔導專業人員。

http://www.edb.gov.hk/attachment/tc/teacher/student-guidance-discipline-services/projects-services/sgs/comprehensive-student-guidance/web_guide_csgs_1718_tc.pdf
(折錄自「全方位學生輔導津貼」)

但在「一校一社工」的新政策下必須是擁社工學位的註冊社工，但是沒有考慮現時在學校輔導上的多元情況，例如：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輔導層面上的專業關係。

根據社工註冊局的公佈，現今香港超過七千六百名文憑/副學士社工的註冊 (約佔全港社工的三分一)， 而香港現在有舉辦可以由文憑社工銜接上學位社工的學院，只剩下明愛專上學院。試問我們現在持有文憑社工的學生輔導人員，如何可以成為學位社工？況且我們是根據「全方位學生輔導津貼」的認可條件下入職的，而且不代表我們沒有在輔導方面進修的努力，我們會透過不同的方法，去進修不同的輔導課程。而相反現在還有五間不同的院校，依然開辦不同的文憑社工課程，同樣獲得社工註冊局及學術評審局認可。而教育局作為一個決策局，現在突然帶頭不接納文憑社工的資歷入職，接著其他的決策局或機構，會如何看待文憑社工？

那麼為何掌管教育事務的教育局又容許有院校開辦這類課程，難道教育局真的不知道還有五間開辦文憑社工課程及只有一間銜接學位社工課程的院校。這批已入職的同工，也是在「一校一社工(學位化)」之前入職的。現在不容許這批同工在原有工作崗位，即是代表我們過去的工作努力是白廢及不被認同？ (詳情請參閱附件一)

就在「一校一社工」政策下，社工的聘用條件可建議有以下整合：

1. 持有認可社會工作學位的註冊社工
2. 持有教育輔導或相關學位並需擁有註冊社工資歷
3. 現在只持有非學位註冊社工或只持有輔導學位的學生輔導員，設立一個五年過渡期

以上方案，可以合乎以下優點:

- 回應了「「一校一社工」政策正面睇」的文章中所說「社工的資歷會提升至學位水平」
- 達到了政府所說「一校一社工」的大方向政策，原因往後獲聘的同工已具備註冊社工資歷
- 「持有教育輔導或相關輔導學位並需擁有註冊社工資歷」的入職條件，沒有違反社工註冊局的註冊要求，因為只列明是註冊社工，並非學位社工，也解決了現時文憑社工擔任學生輔導人員，而未能進修的問題
- 解決了現正擔任學生輔導員及擁有學生輔導經驗，但非學位社工的同工，因為學額問題而未能進修成為學位社工，但因為政策改變而失業
- 擁有教育輔導或相關輔導學位並需擁有註冊社工資歷的同工，理應更了解輔導學生方面的問題，更能協助推行學生輔導的工作
- 校長在聘請同工的時候，可以按學校需要，更具彈性選擇聘請合適的同工
- 讓只持有非學位註冊社工或/及只持有輔導學位的同工，有一個合理的過渡期，補回相關的學歷，原因現時有足夠的院校開設不同的輔導學位或註冊社工課程或透過自然流失解決

附件一

# 社工註冊局的資料

總註冊社工人數：22203 (截至 10/4/2018 止)

（四）註冊資格分佈：

| 資格 | 人數 | 百分比(%) |
|---|---|---|
| 社會工作學位 | 14417 | 64.93 |
| 社會工作文憑 | 7696 | 34.66 |
| 具《條例》規定的社工年資 | 88 | 0.39 |
| 非持有認可學歷，但現正擔任或已接納擔任社工職位 | 2 | 0 |
| 總數 | 22203 | 100 |

而持有社會工作文憑由 25-45 歲的佔有 5628 人

社工註冊局認可而依然開辦的文憑社工課程的院校:

1) 香港明愛專上學院
2) 香港中文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3)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4) 香港理工大學香港專上學院
5) 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沙田)

社工註冊局認可由文憑社工銜接學位社工課程的院校:

1) 香港明愛專上學院

曾經社工註冊局認可由文憑社工銜接學位社工課程，但已停辦的院校:

1) 香港中文大學
2) 香港城市大學
3) 香港大學
4) 香港樹仁大學
5) 香港浸會學院
6) 香港理工大學

# 香港輔導學會認可的輔導資歷

##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Master of Arts in School Guidance and Counselling, Specialized Stream: Counselling and Comprehensive Guidance
  Note: Applicable to graduates who were admitted to the Programme in 2004 or after.

- Master of Arts in School Guidance and Counselling, Specialized Stream: Special Needs
  Note: Applicable to graduates who were admitted to the Programme in 2006 or after.

##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Master of Social Sciences in Counselling
  Note: Applicable to graduates who were admitted to the Programme in 2004 or after.

##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 Master of Social Science in Counselling

## The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Master of Arts in Educational Counselling (2 year part time and 1 year full time )

##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 Master of Arts in Guidance & Counselling

- Master of Arts in Social Work (Family-centred Practice and Family Therapy)

##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Master of Social Science in Counselling
  Note: Applicable to graduates who were admitted to the Programme in 2002 or after.

致: 香港教育局
局長
楊潤雄先生

楊局長，

## 七大院校就政府推行「一校一社工」之聯署聲明

**近日，政府落實於小學推行「一校一社工」政策，七大院校*支持政府對小學輔導服務增撥資源，唯深感有關政策尚有改善空間，才能更有效地幫助有需要的學童及其家庭。故此，七大院校現發表以下聲明，期盼當局能採納有關建議：**

（一）七大院校支持政府加強小學的輔導服務，但政府必需確保增撥的資源**不會影響現有**小學全方位**學生輔導服務**。

（二）社工 與 輔導員/輔導師的均受到**大學層面的專業培訓，但側重點有不同**。社工訓練較多社會元素，善於利用社會資源以協助學童成長；**而輔導員/輔導師訓練則更多以心理學為本的元素**，更側重個人和家庭個案處理及輔導技巧。因此，要達到全方位學生輔導的目的，輔導師/輔導員 與 社工應利用各自專長**跨專業**合作，**而非單一以社工業界取締代現時輔導員/輔導師的專長領域**。再者，鑑於輔導服務的工作量每日俱增，為確保學童個案於最關鍵的時間能得到適切的支援，七大院校建議政府除了推行「一校一社工」政策外，應以**「一校一輔導員/輔導師」加「一校一社工」**作為最終目標。

（三）近期學童令人痛心的不幸事件不時發生，反映小學的學童個案已日趨複雜。為提升輔導服務水平，七大院校建議任何擔任輔導工作的社工和輔導員/輔導師均**必需擁有認可輔導學士/碩士學位**。

（四）有意見提出各大院校應加開相關課程以訓練更多人才。事實上，七大院校數十年來均同步開辦社工學士/碩士課程及輔導學士/碩士課程，每個課程皆得到專業協會認證。**行內不少現有畢業生已具有多年輔導經驗**，能勝任小學內的輔導工作，數量絕對能夠應付現時業界的需求。

（五）駐校的輔導員/輔導師/社工需**接受定期的督導**，以確保其持續輔導專業的發展。政府應加撥資源增聘督導主任，定期與前線輔導員/輔導師和社工進行個案檢討，使學童能接受到具質素的輔導服務。

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

*** 聯署七大院校(按英文名字母順序排列):**
香港浸會大學 社會工作系系主任 吳日嵐教授
香港中文大學 教育心理學系副教授 蕭鳳英博士
香港城市大學 應用社會科學系副教授 馮麗姝博士
香港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與輔導學系助理教授 馮淑珍博士
香港理工大學 應用社會科學系助理教授 林楊潔心博士
香港樹仁大學 輔導及心理學系系主任 李允安博士 / 符瑋副教授 / 兼職講師余鎮洋先生
香港大學 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 謝樹基教授
香港大學 教育學院融合與特殊教育研究發展中心總監 袁文得博士